《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

“一号发展工程”的实施意见》的解读

2022年4月18日，中共弋阳县委 弋阳县人民政府印发了《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“一号发展工程”的实施意见》（弋发〔2022〕12号），现将有关制定问题，作以下说明。

一、制定背景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全省、全市深化发展和改革双“一号工程”推进大会精神和《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“一号发展工程”的意见》《中共上饶市委 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“一号发展工程”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加快全县数字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二、制定流程

《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“一号发展工程”的实施意见》由弋阳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牵头制定，各县直有关单位和乡镇提供素材，按照既严格贯彻落实省、市文件精神，又符合我县实际情况的前提下，组织专人草拟。征求意见稿完成后，弋阳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召开了专题会，进行研究讨论。向县四套班子、县直各单位和乡镇及县法制办征求了意见。然后根据讨论意见、征求意见进行不断修改和完善，提请县委常委会和县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后下发。

三、文件主要内容

## （一）发展目标

## 到2025年，数字经济发展水平居全市前列、跻身全省前45位。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超45%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超10%，基本形成以数字产业、制造业为核心的数字经济发展新格局。聚焦新业态、新模式、新领域，打造数字产业发展重点集聚区、产业数字化转型示范区、数字化治理先行区、数字新基建引领区，建成全面绿色转型示范县、数字经济创新旅游和农业发展试验县。

## （二）重点任务

1.数字化产业发展提升行动。培育数字经济新兴产业、开展数字经济专题招商行动、培育发展基础产业。

2.产业数字化转型行动。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、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、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、加快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、持续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。

3.数字化“智慧城市”推进行动。智慧政务提升工程、智慧社区提升工程、智慧医疗提升工程、智慧城管提升工程、智慧教育提升工程、智慧交通推进工程、智慧工地推进工程、城市大脑推进工程。

4.数字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。数字经济平台建设、5G网络建设推进工程、全光网建设提升工程。

## （三）保障措施

1.加强组织协调。成立由县委书记、县长任组长、分管县领导为副组长、县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弋阳县数字经济发展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。

2.加大扶持力度。加大政府财税等政策支持、强化资本运作、加强人才驱动、强化数据安全。